

2024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301511 证券简称:德福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1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6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1,047,220万元的担保,有效期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止,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人,在核定额度内根据各子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确定执行,签署有关的文件、协议等其他相关法律文件。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中国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金融”)签订了合同编号:CTICIFL-C-2025-0001-G-ZGBEZA《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九江德富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富新能源”)与中信金融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提供人民币24,000万元的担保保证。

本次提供的担保在公司已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德富新能源基本情况

1.名称:九江德富新能源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0年4月21日

3.注册地址:江西省九江市经开区汽车工业园顺意路12号(A地块)

4.法定代表人:马利

5.注册资本:8亿元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7.与公司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8.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德富新能源100%股权。

9.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26,220.63	326,220.63
负债总额	211,740.26	191,069.01
净资产	114,480.37	135,151.62
营业收入	26,224.36	36,190.91
利润总额	2024年1-9月	2023年1-12月
净利润	130,422.03	191,211.37
利息保障倍数	1,103.30	5,440.00
资产负债率	1,103.30	4,400.00
流动比率	1,103.30	4,400.00
速动比率	1,103.30	4,400.00

10.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被担保方德富新能源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中国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编号:CTICIFL-C-2025-0001-G-ZGBEZA《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的本金额:24,000万元人民币(大写:肆亿肆仟万元)

3.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债务人基于主合同而应向债权人支付的租金(如有),预付租赁成本(如有),租金及相应的增值税(如有),提前还款补偿金,逾期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押金,租赁价款,保管费(如有)和实现债权、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保全责任保险费,保全担保费,仓储费,拆装费,运输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税费)和租赁人所有应付的费用(统称为“保证范围”)。

4.保证期间:自各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各个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对外担保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为解决全资子公司德富新能源的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通过连带责任保证的方式为其提供支持,有利于德富新能源的发展,公司对德富新能源债务偿还能力有充分的了解,财务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1.CTICIFL-C-2025-0001-G-ZGBEZA《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6日

证券代码:600973 证券简称:宝胜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1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月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宜兴市苏中路1号公司办公楼1号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出席的股东人数(人):

2.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股):

3.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所占的持股比例(%):

4.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公司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生长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董事11人,出席8人,董事马永胜先生、张航先生,卢之翔先生因公

原因未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监事5人,出席3人,监事戚敏先生、王学柏先生因公务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会议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一:

表二:

表三:

表四:

表五:

表六:

表七:

表八:

表九:

表十:

表十一:

表十二:

表十三:

表十四:

表十五:

表十六:

表十七:

表十八:

表十九:

表二十:

表二十一:

表二十二:

表二十三:

表二十四:

表二十五:

表二十六:

表二十七:

表二十八:

表二十九:

表三十:

表三十一:

表三十二:

表三十三:

表三十四:

表三十五:

表三十六:

表三十七:

表三十八:

表三十九:

表四十:

表四十一:

表四十二:

表四十三:

表四十四:

表四十五:

表四十六:

表四十七:

表四十八:

表四十九:

表五十:

表五十一:

表五十二:

表五十三:

表五十四:

表五十五:

表五十六:

表五十七:

表五十八:

表五十九:

表六十:

表六十一:

表六十二:

表六十三:

表六十四:

表六十五:

表六十六:

表六十七:

表六十八:

表六十九:

表七十:

表七十一:

表七十二:

表七十三:

表七十四:

表七十五:

表七十六:

表七十七:

表七十八:

表七十九:

表八十:

表八十一:

表八十二:

表八十三:

表八十四:

表八十五:

表八十六:

表八十七:

表八十八:

表八十九:

表九十:

表九十一:

表九十二:

表九十三:

表九十四:

表九十五:

表九十六:

表九十七:

表九十八:

表九十九:

表二十:

表二十: